
关于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经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基煜基金）协商，基煜基金自 2022 年 9 月 15 日起（含）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东方红短债债券；A 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14910、C 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14911、E 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15612）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业务办理

自 2022 年 9 月 15 日起（含），投资者可通过基煜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、申购与赎回等业务。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及流程以基煜基金的规定为准。实际操作中，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以基煜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。

二、咨询方式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：

1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0-5369

公司网站：<https://www.jiyufund.com.cn>

2、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20-0808

公司网站：www.dfham.com

三、重要提示

1、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、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，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。

2、关于上述基金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。

3、关于上述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、赎回、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

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。

4、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投资需谨慎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，提前做好风险测评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15日